

永昌县人民法院执行指挥中心建设项目及
安防监控设备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文件

(项目编号: JCZC2018GK-339)



采购人: 永昌县人民法院

采购代理机构: 甘肃途远招投标有限公司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永昌县政府采购办公室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14
第四章	采购需求	33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
第六章	附件	65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永昌县人民法院执行指挥中心建设项目及安防监控设备采购项目 公开招标公告

甘肃途远招投标有限公司受永昌县人民法院的委托，对永昌县人民法院执行指挥中心建设项目及安防监控设备采购项目采用公开招标采购方式进行采购，欢迎合格的投标人前来参加。

一、项目编号：JCZC2018GK-339

二、采购预算：200 万元。其中：第一包采购预算 135 万元，设最高限价 100 万元；第二包采购预算 65 万元。

三、采购需求

3.1 采购内容：

第一包：执行指挥中心建设项目，采购预算 135 万元，设最高限价 100 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一、发言系统				
1	无线手持话筒	1	套	
2	数字会议主机	1	台	
3	数字会议主席机	1	只	
4	数字会议代表机	11	只	
二、音频扩声系统				
1	8x3 全频音柱	4	只	
2	4 通道数字功放	1	台	
3	网络音频矩阵处理器（含分布式控制软件）	1	台	
三、拼接大屏系统				
1	IP 液晶无缝拼接屏 (3*3)	9	台	
2	拼接屏安装支架及边框	4	套	
3	框架	9	路	

4	字幕 LED 屏	2	平	
四、交互式管理系统				
1	交互式多媒体管理服务器（含网络监控系统信号对接模块、含录播模块、含视频会议接入模块，含 KVM 功能）	1	台	
2	MIDIS 中心服务平台软件 V1	1	套	
3	系统设计软件	1	套	
4	多媒体高清输入接口机	7	台	
5	多媒体高清输出接口机	9	台	
6	多媒体环境控制接口机	1	台	
7	8 路强电控制接口机	1	台	
8	红外线发射器	4	根	
9	无线交互式终端触摸屏	1	台	
10	终端平台软件	1	套	
11	时序电源	1	台	
12	无线路由器	1	台	
13	千兆交换机	1	台	
14	机柜	1	台	
15	操作台	4	组	
16	操作台座椅	8	组	
17	会议长条桌椅	15	组	
18	接插件、其它附件等	1	批	
五、执行指挥系统				
1	执行指挥云平台系统	1	套	
2	天翼 4G 执行单兵	2	台	
3	外接摄像头	2	套	
4	执行系统控制电脑	1	台	
5	法院业务展示控制电脑	5	台	

6	DVI 高清分配器	6	台	
7	高清会议终端	1	台	
8	高清摄像机	1	台	
六、智能设备控制系统				
1	商用变频空调	2	台	
2	智能控制器	1	台	
3	灯光控制器	2	组	
4	康舒安热回收新风机	1	台	
5	专用液晶控制器	1	组	
6	新风管路及附件	1	批	
第二包：安防监控设备采购项目，采购预算 65 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网络智能球机	9	台	
2	枪型网络摄像机	22	台	
3	半球型网络摄像机	111	台	
4	拾音器	25	台	
5	电梯专用摄像机	2	台	
6	接入交换机	7	台	
7	核心交换机	1	台	
8	机柜	4	台	
9	六类网线	26	箱	
10	电源线	5500	米	
11	光缆	1100	米	
12	光纤收发器	4	对	
13	ODF 配线架	7	个	
14	光模块	14	个	
15	网络视频存储服务器	1	台	
16	工控硬盘	32	块	

17	监控综合管理平台	1	台	
18	硬盘录像机	1	台	
19	解码器	1	台	
20	液晶电视机	2	台	
21	操作台	1	台	
22	管理终端电脑	3	台	
23	机 柜	1	台	
24	配电箱	1	个	
25	辅 材	1	批	
26	系统集成	1	批	
采购项目具体参数及技术要求、履约验收等详见招标文件。				

3.2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①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在本次采购中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府采购政策；

②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在本次采购中落实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府采购政策；

③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在本次采购中落实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四、投标人资格要求

1、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下列条件：

-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投标；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五、招标文件获取方式、时间期限及招标文件售价

1、招标文件获取方式：请投标人登录“金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免费注册获取登录权限后在线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详情见金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通知公告栏《关于金昌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增加用户登录方式的通知》。投标人在金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网站点击进入“投标人登录”进入“进入新系统”到“甘肃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V2.0）金昌市”在线报名并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

2、招标文件下载时间期限：2018年12月19日 8:30 至 2018年12月25日 18:00。

3、招标文件售价：本项目招标文件不收费由投标人免费下载获取。

六、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及地点

1、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19年1月11日9:00（北京时间），逾期不予受理。

2、投标截止时间：2019年1月11日9:00（北京时间）。

3、开标时间：2019年1月11日9:00（北京时间）。

4、开标（投标文件递交）地点：金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永昌分中心开标大厅（甘肃省金昌市永昌县城关镇鼓楼工行对面三楼）。

5、评标地点：金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永昌分中心第一评标室。

七、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即自2018年12月19日至2018年12月25日止。

八、采购项目联系人及有关事项

采购人：永昌县人民法院

联系人：鲁光荣 联系电话：0935-7591603

联系地址：金昌市永昌县城关镇东大街

采购代理机构：甘肃途远招投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俊兵 联系电话：18189569071

联系地址：兰州市七里河区武山路574号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永昌县政府采购办公室

联系地址：甘肃省金昌市永昌县城关镇

联系人：姚文月 联系电话：0935-7524993

交易平台：金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联系人：赵金娥 联系电话：0935-8325935

联系地址：甘肃省金昌市延安西路20号

甘肃途远招投标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18日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规定
1	综合说明	1) 项目名称：永昌县人民法院执行指挥中心建设项目及安防监控设备采购项目 2) 采购预算：200 万元。其中：第一包采购预算 135 万元，设最高限价 100 万元；第二包采购预算 65 万元。（ 投标人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金额或最高限价，其投标无效 ） 3) 政府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 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
2	采购人	采购人：永昌县人民法院 联系人：鲁光荣 联系电话：0935-7591603 联系地址：金昌市永昌县城关镇东大街
3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甘肃途远招投标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俊兵 联系电话：18189569071 联系地址：兰州市七里河区武山路 574 号
4	投标截止时间	2019年 <u>1</u> 月 <u>11</u> 日 <u>9:00</u> （北京时间）。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
5	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金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永昌分中心开标大厅（甘肃省金昌市永昌县城关镇鼓楼工行对面三楼）。
6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 <u>同投标截止时间。</u> 开标地点： <u>同投标文件递交地点。</u>
7	采购资金支付时间	中标人提供的货物服务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凭验收合格证明及按合同总价开据的发票（完税价），由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及比例	95%，剩余 5%作为质量保证金满 1 年后无质量问题将无息支付。
8	投标人资格要求	<p>1、投标人参加政府采购活动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下列条件：</p> <p>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p> <p>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p> <p>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p> <p>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p> <p>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p> <p>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2、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投标；</p> <p>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p>
9	投标人资格审查	评标现场，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第六章中的要求提供资格审查文件证明材料。
10	交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u>60</u> 日内交付、安装调试至验收合格。
11	交货地点	具体交货时由采购人指定。
12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天。
13	投标保证金	<p>1) 投标保证金金额：</p> <p>第一包：人民币贰万元整（¥20000.00）</p> <p>第二包：人民币壹万元整（¥10000.00）</p> <p>2) 投标保证金提交形式：电汇</p> <p>3) 投标保证金专户：</p> <p>户名：金昌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保证金</p>

		<p>银行行号：1048 2301 2036</p> <p>银行帐号：1045 4580 1672</p> <p>开户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昌市金川支行</p> <p>投标保证金递交截止时间：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到账。</p> <p>备注：①投标人必须从基本账户以电汇方式提交保证金，且投标保证金单位名称必须与投标人登记的单位名称一致，不得以分公司、办事处或其他机构名义交纳。②投标人在办理投标保证金电汇手续时，必须在银行电汇单附言上必须且只填写投标保证金对应的投标项目标段或（包）的 8 位数字“投标登记号”。在汇款单附言栏内不填或错填“投标登记号”，交易系统无法识别保证金所对应的项目标段（包）的，投标人自行负责；未按标段（包）逐笔递交保证金的，将导致投标无效。（投标人投两个及以上标段或包号的，应该按每个标段或包号分表交纳保证金。）③为避免投标人在电汇保证金时出现意外或突发情况，建议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 7 天或更早电汇投标保证金，出现问题可及时进行补救。④投标保证金其它问题，可查看金昌市公共资源交易网“投标保证金办理指南”。</p>
14	投标文件的份数及密封要求	<p>1) 投标文件份数：投标人提供纸质版投标文件 1 份，电子版投标文件 1 份【含有公章的 PDF 格式，文件名为单位名称(U 盘拷贝, 现场递交), 纸质版投标文件内容和电子版投标文件内容必须保持一致，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友情提示【电子版投标文件制作方法（仅供参考）】：为保证投标人提供的纸质版投标文件与电子版投标文件内容保持一致，投标人可将最终定稿的纸质版投标文件签字盖章保证准确无误后进行扫描，最后将扫描件转换成 PDF 格式。另外请投标人仔细检查电子版投标文件是否能够正常打开，拷贝的 U 盘是否能够正常识别读取，出现电子版投标文件不能正常打开或拷贝的 U 盘不能正常识别读取，引起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p> <p>2) 投标人应将纸质版投标文件、电子版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p>

		<p>单独封装。</p> <p>3) 投标文件的密封详见第三章投标人须知投标文件的密封中规定的要求密封。</p> <p>4) 投标人若同时投两个包，需按包分开制作投标文件。</p> <p>注：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并密封投标文件，否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其所递交的投标文件，投标文件递交后不予退还。</p>
15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6	答疑会及现场考察	本项目不召开答疑会不组织现场考察。
17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本项目投标文件递交后不予退还。
18	招标公告的发布	本项目时间安排以甘肃政府采购网发布信息为准。
19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p>①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规定，在本次采购中落实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府采购政策；</p> <p>②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规定，在本次采购中落实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府采购政策；</p> <p>③根据《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规定，在本次采购中落实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p>
20	相同品牌产品参加投标处理办法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p>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p> <p>本项目对于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的选取，由采购人自行选取。</p>
21	合同数量 增减变更	合同商谈时，采购人有权根据实际需要，对货物服务数量进行适当调整。数量增减幅度在 10%之内。
22	履约保证 金	<p>履约保证金金额为中标金额的10%，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由中标人交给采购人。若无正当理由不交履约保证金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其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p> <p>具体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由采购人根据实际情况决定。</p>
23	履约验收 管理	采购人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中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产品、服务等进行履约验收，对于不按文件要求提供的产品、服务采购人不予接收，由中标人重新提供，直到合格为止。若提供的产品、服务多次验收不合格，采购人可视具体情况解除政府采购合同并上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处罚，同时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24	备选投标 方案和报 价	不接受备选投标方案和多个报价。
25	构成招标 文件的其 他文件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书及有关补充通知为招标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26	费用支付	本项目第一包由中标人支付给甘肃途远招投标有限公司费用6000元；第二包由中标人支付给甘肃途远招投标有限公司费用2000元。

第三章 投标人须知

3.1 招标文件涉及术语的内涵及解释

(1) 政府采购当事人是指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的各类主体，包括采购人、供应商和采购代理机构等。

(2)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项目是指永昌县人民法院。

(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4)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和集中采购机构以外的采购代理机构，本项目是指甘肃途远招投标有限公司。

(5) 投标人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6) 招标文件是指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文本、文件，包括全部章节和附件及答疑会议纪要及其他相关补充材料和相关变更内容。

(7) 投标文件是指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向采购人提交的响应招标的全部文件。

(8)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9)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装修、拆除、修缮等。

(10)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11) 货物，工程，服务分类具体详见《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财库[2013]189号文)。

(12) 自主创新产品是指纳入财政部公布的《政府采购自主创新产品目录》(以下简称目录)的货物和服务。目录由财政部会同科技部等有关部门在国家认定的自主创新产品范围内研究制订。

(13)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详见《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07]119号文)。采购进口产品必须经财政监管部门审核管理，并经进口论证后方可采购。

(14) 书面形式是指任何手写、打印或印刷的各种函件，不包括电传、电报、传真、电子邮件。

(15) 采购文件是指包括采购活动记录、采购预算、招标文件、投标文件、评标标准、评估报告、定标文件、合同文本、验收证明、质疑答复、投诉处理决定及其他有关文件、资料。

3.2 招标项目概况及投标人资格要求

3.2.1 招标项目概况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2 投标人资格要求

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招标

3.3.1 综合说明

本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进行政府采购。本招标文件包括本文所列内容及按本须知发出的全部和补充资料。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本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技术规范等实质性的条件和要求。投标人被视为充分熟悉本招标项目的全部内容及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全部内容,熟悉招标文件的格式、条件和范围。投标人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相关资料,或者投标人没有对招标文件相关内容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投标无效,其风险自行承担。

3.3.2 招标公告时间

按照《政府采购信息公告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19 号第三章第十八条在各政府采购信息指定发布媒体上公告同一政府采购信息的时间不一致的,以在财政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最早公告信息的时间为公告时间和政府采购当事人对有关事项应当知道的时间。

3.3.3 招标文件的构成

招标文件用以阐明招标项目所需的资格、技术、服务及报价等要求、招标投标程序、有关规定和注意事项以及合同主要条款等。本招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投标人须知
- (4) 采购需求
- (5) 评标办法
- (6) 附件

3.3.4 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采购人应当在货物服务招标投标活动中落实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中小微企业投标是指符合《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投标人，通过投标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微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指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中小微企业投标应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并对其真实性负责。

根据（财库〔2014〕68号）《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投标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根据（财库〔2017〕141号）《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根据（财库〔2004〕185号）《关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规定，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节能产品时，在技术、服务等同等条件

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所列的节能产品。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发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投标时属清单内产品，请列出产品所在文号、页码，并复印该页附后）。

根据（财库〔2006〕90号）《关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规定，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环境标志产品时，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清单中的产品。以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投标时属清单内产品，请列出产品所在文号、页码，并复印该页附后）。

3.3.5 招标文件的修改与补充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并在招标文件要求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进行，并以书面形式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通知所有获取了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足 15 日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日发生变化的应在原指定媒体发布变更公告。投标人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招标文件修改的知晓，也将视为对修改内容接受的默认。对于未在投标文件中对修改内容做实质性响应的，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未确认者自行承担。

为使投标人准备投标时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补充或修改内容进行考虑和研究或由于其他原因，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根据相关法律条例规定，决定是否延长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上述所有投标人。

3.3.6 答疑会和现场考察

本项目的答疑会及现场考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组织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

组织现场考察或者召开答疑会的，应当在招标文件中载明，或者在招标文件提供期限截止后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

投标人现场考察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及风险由投标人自己承担。

3.3.7 政府采购活动中的回避事项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①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②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③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④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⑤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3.4 投标

3.4.1 投标综合要求及说明

(1) 投标人投标只能报一个方案及报价进行投标；

(2) 投标人对投标产品技术性能的描述因欠缺或漏报而影响对投标人投标文件的评比，不利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具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中第一至五项情形之一规定的情形的，有权宣布投标程序和结果无效，在涉标的公证性与违法问题的调查或检查中，中标人如拒绝有关部门的监督检查，视其情节，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也有权宣布中标结果无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同时报备同级财政部门确认，并对投、中标人的损失不承担任何责任；

(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5) 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所称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

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6) 合格的投标人是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及本项目对于投标人资格要求规定，有能力提供招标采购货物及服务的投标人。

(7) 采购人可视投标品目价格情况适当增加或减少采购数量，并保留拆包或取消采购某些品目的权力；

(8)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无义务和责任承担相关费用；

(9) 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须按照资料内容编制目录。

3.4.2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书面文件均须使用中文。投标文件中如附有外文资料，必须逐一对应翻译成中文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后附在相关外文资料后面，否则，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翻译的中文资料与外文资料如果出现差异和矛盾时，以中文为准，但不能故意错误翻译，否则，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3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格及要求中另有规定外，本采购项下的投标均采用国家法定的计量单位。

3.4.4 投标货币

本次招标项目的投标均以人民币报价。

3.4.5 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两个以上投标人可以组成一个投标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投标。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当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及实施条例的规定。

联合体各方之间应当签订共同投标协议，明确约定联合体各方承担的工作和相应的责任，并将共同投标协议连同投标文件一并提交招标采购单位。联合体各方签订共同投标协议后，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在同一项目中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参加同一

项目投标。

联合体应当确定其中一个单位为投标的全权代表，负责参加投标的一切事务，并承担投标及履约中应承担的全部责任与义务。

联合体各方应当共同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3.4.6 知识产权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投标人如欲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3.4.7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和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中标后将中标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当在投标文件中载明。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下列部分：报价部分、技术部分、商务部分、售后服务。

(1) 报价部分。须标明各品目单价、合计及总价，否则，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填写“开标一览表”及“分项报价表”。本次招标报价要求：

①投标人的报价是投标人响应招标项目要求的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包括投标人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投标人在报价时不得漏报少报，否则，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②投标人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并且在合同履行过程中是固定不变的，任何有选择或可调整的报价将不予接受，否则，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 技术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作出的技术应答，主要是针对招标项目的技术指标、参数和技术要求作出的实质性响应和满足。投标人的技术应答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内容：

- ①投标产品的品牌和型号
- ②详细的技术指标和参数
- ③技术方案、项目实施方案等
- ④产品验收标准和验收方法
- ⑤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3) 商务部分。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的有关资格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①投标函
- ②证明投标人资格符合招标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证明材料
- ③证明投标货物的合格性的证明文件

④投标人承诺给予采购人的各种优惠条件(优惠条件事项不能包括采购项目本身所包括涉及的采购事项。投标人不能以“赠送、赠予”等任何名义提供货物和服务以规避招标文件的约束。否则，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投标人的投标行为将作为以不正当手段排挤其他投标人认定。)

- ⑤证明投标人业绩和荣誉的有关材料
- ⑥技术商务条款偏离表
- ⑦投标人获得相应政府采购政策优惠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 ⑧其他投标人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注意：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中售后服务要求作出的积极响应和承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具体根据招标文件要求提供**）：

①产品制造厂家或投标人设立的售后服务机构网点清单、服务电话和维修人员名单（加盖投标人公章）；

②说明投标产品的保修时间、保修期内的保修内容与范围、维修响应时间等。分别提供产品制造厂家和投标人的服务承诺和保障措施；

③培训措施：说明培训内容及培训的时间、地点、目标、培训人数、收费标准和办法；

④其他有利于用户的服务承诺。

3.4.8 投标文件格式

(1) 投标人在制作投标文件时须按照资料内容编制目录。

(2)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第六章附件中提供的格式填写相关内容。除明确允许投标人可以自行编写的外, 投标人不得以格式规定之外的方式填写相关内容。否则, 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 对于招标文件中没有要求的表格内容由投标人自行编写。

3.4.9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4.10 投标保证金

投标保证金数额及交纳方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 投标无效。

如投标人有下列情况, 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

(1) 如果投标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

(2)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3) 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4) 投标有效期内, 投标人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规、违纪和违法的行为; 投标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

(5) 中标后, 无正当理由不签订合同或转让、分包项目以及拒绝履行合同义务的。

(6) 中标候选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的。

(7) 中标弃标的法律责任及处理方式: 中标人的任何弃标行为都是违约行为(不可抗力导致的除外)。中标人放弃中标后, 重新招标导致的时间延误和社会成本增加, 顺延中标结果导致合同价格抬升, 采购人将蒙受合同价格损失。恶意弃标行为出现后, 采购人有权要求弃标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合同差价损失, 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 并报财政部门给予通报, 禁止其 3 年内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3.4.11 投标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投标文件的份数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文件中要求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的内容必须签字或加盖签章（签字章），投标文件可以不逐页签字或加盖签章（签字章）但必须逐页加盖投标人公章。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投标文件应使用不能擦去的墨水打印或书写。全套投标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删改是根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指示进行的，或者是投标人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修改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的投标代表签字证明。

3.4.12 投标文件的密封

投标人的纸质版投标文件用信封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有多个标段（包）的，纸质版投标文件按标段（包）分别密封包装。**

投标人的电子版投标文件用信封单独密封，并在信封上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在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公章。**有多个标段（包）的，电子版投标文件按标段（包）分别密封包装。**

为方便唱标，请投标人另做一份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加盖投标人公章的书面投标报价表，即开标一览表（格式见附件），单独密封于一小信封内，（密封要求与投标文件密封要求相同），同投标文件一同单独递交。

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密封投标文件，否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其所递交的投标文件。

3.4.13 投标文件递交

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送达招标文件指定地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

3.4.14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详见招标文件。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视具体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但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变更时间应当在《甘肃政府采购网》、《金昌市公共资源交

易中心网》发布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潜在投标人。

3.4.15 投标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投标人可以在递交投标文件以后，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递交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的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以后，不能更改投标文件。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通知，应单独密封在一个信封中，在信封上注明“修改”或“撤回”的字样。同时，信封上还须按投标文件的密封要求加写标志。

3.4.16 特殊情形的规定

特殊情形是指：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递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情形。

(1) 根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四十一条的规定，投标人不足 3 家的，不得开标。

(2) 公开招标数额标准以上的采购项目，投标截止后投标人不足 3 家或者通过资格审查或符合性审查的投标人不足 3 家的，除采购任务取消情形外，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①招标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或者招标程序不符合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改正后依法重新招标；

②招标文件没有不合理条款、招标程序符合规定，需要采用其他采购方式采购的，采购人应当依法报财政部门批准。

3.4.17 投标人出现以下情况，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其递交的投标文件

(1) 逾期送达投标文件的。

(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或密封投标文件的。

3.5 开标

3.5.1 开标内容及注意事项

(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于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举行开标会议，本项目要求投标人参加开标会议，若投标人未参加开标，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 开标会议在永昌县政府采购办公室的监督下，由采购代理机构组织并主持，由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密封要求，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由采购代理机构将投标文件退还给投标人。

(3) 开标后，将由采购代理机构公开宣读有效投标人的开标一览表中所有内容，以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必要的其它内容。

(4) 投标人代表对开标过程和开标记录有疑义，以及认为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相关工作人员有需要回避的情形的，应当场提出询问或者回避申请。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应当及时处理。

(5) 采购人有权就投标文件中含混之处向投标人提出询问或澄清要求。

(6) 公开开标后，直到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意见等均不得向投标人及与投标无关的其他人透露。

3.6 评标

3.6.1 评标流程

评标工作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流程详见第五章评标办法，本项目评标方法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

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3.6.2 注意事项

在评标期间，评标过程严格保密。评标委员会可要求投标人对其投标文件中非实质性的有关问题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有关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要求和答复应以书面形式提交。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如果投标文件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

处理。

评标委员会只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采用相同的评标程序、评分办法及标准进行评价和比较。

3.6.3 相同品牌产品参加投标处理办法

(1) 使用综合评分法的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2)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两款规定处理。

(3) 本项目对于评审得分相同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的选取，由采购人自行选取。

3.7 定标

3.7.1 定标原则

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按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确定中标人。

3.7.2 定标程序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采购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中标候选人并列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中标人；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采购人在收到评标报告 5 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为中标人。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中标结果,招标文件应当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应当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

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邀请招标采购人采用书面推荐方式产生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投标人的,还应当将所有被推荐投标人名单和推荐理由随中标结果同时公告。

3.8 发放中标通知书

在公告中标结果的同时,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应当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审的,还应当告知未中标人本人的评审得分与排序。

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或者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标人的投标文件本应作为无效投标处理或者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制度规定的中标无效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宣布发出的中标通知书无效,并收回发出的中标通知书(中标人也应当交回),依法重新确定中标人或者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9 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3.9.1 合同授予原则

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经评标委员会评议推荐采购人确认的投标人。若因中标人违约或因不可抗力等原因不能被授予合同,则合同将授予排序在该投标人之后的下一个投标人。

采购人保留在签订合同时调整方案需求和变动所购设备或材料数量的权力。

3.9.2 合同的签署、履行及验收

中标人于中标通知书中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中标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均为签订合同的依据，采购人与中标人是合同权利与义务的直接、全部责任承担人。采购人所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中标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拒绝签订供货合同或擅自改变中标内容，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定金罚则及损害赔偿的原则处罚并办理。若中标人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变相签订合同，采购人依监督职能可采取取消其中标资格并没收其投标保证金等措施，并可按照财政部令[2017]第 87 号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第七十三条规定办理。此时可由采购人按照排名顺序与下一投标人签订合同。

如果中标人在规定的合同签订时间内，没有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且又无正当理由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其交纳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履行合同

中标人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后，合同双方应严格执行合同条款，履行合同规定的义务，保证合同的顺利完成。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发生合同纠纷，合同双方应按照《合同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履约验收管理

采购人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中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产品、服务等进行履约验收，对于不按文件要求提供的产品、服务采购人不予接收，由中标人重新提供，直到合格为止。若提供的产品、服务多次验收不合格，采购人可视具体情况解除政府采购合同并上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处罚，同时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3.9.3 其他

中标后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未尽事宜另行商定。本招标文件由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3.10 质疑与答复

3.10.1 综合说明

政府采购活动的质疑与答复、投诉处理等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第94号令）的规定处理。

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予以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或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规定期限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投标人质疑实行实名制，质疑应当有事实根据，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干扰政府采购正常的工作秩序。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10.2 质疑和答复的时限

（1）投标人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得拒收质疑投标人在法定质疑期内发出的质疑函，应当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2）投标人若认为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应当在下列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①关于招标文件的质疑，应在收到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②关于采购过程的质疑，应在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③关于中标结果的质疑，应在中标结果信息发布后7个工作日内提出。

（3）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

3.10.3 投标人提起质疑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 （1）必须是参与被质疑项目的投标人；
- （2）必须在规定的质疑有效期内提起质疑；

(3)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规定的其他条件。

3.10.4 质疑函的递交及相关事项

3.10.4.1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1)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①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②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③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④事实依据；⑤必要的法律依据；⑥提出质疑的日期。

(2) 质疑函应当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质疑函由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的应附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委托授权书。

(3) 质疑函递交地址及联系人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单位联系地址及联系人。

3.10.4.2 质疑函的递交应当采取当面递交的形式

(1) 由法定代表人递交质疑函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由授权投标人递交质疑函时，还须提供法人投标授权函和质疑授权函（均为原件）及被授权投标人的身份证复印件。身份证复印件须正反面清晰、有效，并要求由该身份证持有人在复印件正反面非空白位置注明“该复印件用于 XXX 项目质疑使用”字样，并由身份证持有人签字确认。上述资料均须加盖公章。

(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收到质疑函后，应当向质疑投标人签收回执。

(3) 质疑函格式按照“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的“政府采购投标人质疑函范本”制作，请投标人自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3.10.5 对投标人质疑的答复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在收到质疑函 7 个工作日内根据澄清或质疑函的具体内容相应作出答复或不予答复，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作出答复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提出澄清或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或在指定媒体上予以公布。

递交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在被告知、收到上述公告、通知或答疑书后，应立即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回函确认。未确认情况应当视为对质疑答复的知晓，也

将视为对质疑答复内容接受的默认。对于未在投标文件中对修改内容做实质性响应的，对其产生的不利因素由未确认者自行承担。同时采购人可以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3.10.6 质疑不予受理的情况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被质疑人不予受理，由此产生的影响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1) 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投标人的；
- (2) 被质疑人为采购人或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之外的；
- (3) 所有质疑事项超过质疑有效期的；
- (4) 以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书送达之外方式提出的；
- (5) 未按上述规定递交澄清或质疑函的；
- (6) 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3.10.7 投诉

投标人对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期限作出答复的，可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及程序，向同级财政部门提出投诉。15 个工作日过后视为放弃投诉。

投诉书递交地址及联系电话为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单位地址及联系电话。

投诉书格式按照“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的“政府采购投标人投诉书范本”制作，请投标人自行在“中国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3.11、费用支付

本项目第一包由中标人支付给甘肃途远招投标有限公司费用6000元；第二包由中标人支付给甘肃途远招投标有限公司费用2000元。

费用缴纳信息如下：

户名：甘肃途远招投标有限公司

账号：2703 3430 0900 0014 075

开户行名称：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兰州杨家桥第二支行

第四章 采购需求

4.1、采购内容及技术要求：

第一包：执行指挥中心设备参数要求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描述	数量	单位
一、发言系统				
1	无线手持话筒	双通道 U 段手持无线话筒, 频率范围: 792.5MHz-817.375MHz; 传感器类型: 动圈; 指向性: 心形; 频率响应: 50 Hz-18 kHz; 灵敏度 (1 kHz) : 1.88 mV/Pa; ★数控 PLL 锁相环回路设计, 信号更加稳定; 锁定功能设计, 以防止用户的误操作; 可选频率范围: 792.5MHz-817.375MHz; ★可调通道数: 200; ★信号信噪比: >105dB(1KHz-A)。	1	套
2	数字会议主机	主要功能: 发言讨论, 具有五种话筒管理模式; 视像跟踪功能, 内置 8x4 标清视频矩阵, 可外接高清矩阵用于视像跟踪。 主要物理特性: 具备五路 6 芯会议单元输出接口, 每路可连接 20 台会议单元, 最大支持 100 个单元; 标配 10 米 6 芯线缆。	1	台
3	数字会议主席机	主席单元具优先发言权, 不受数量限制, 可关闭全部正在发言的代表单元; 会议单元采用一线式手拉手连接方式; 系统具备线路带电“热插拔”功能; 不受外界驱动源干扰, 具有强抗手机干扰能力。	1	只

4	数字会议代表机	会议单元采用一线式手拉手连接方式； 系统具备线路带电“热插拔”功能； 不受外界驱动源干扰,具有强抗手机干扰能力。	11	只
二、音频扩声系统				
1	8x3 全频音柱 (核心产品)	功率: 持续 300W, 节目 600W, 峰值 1200W; ★频率响应: 120Hz-20KHz(- 10 dB)、130Hz-17KHz (+/-3dB); ★灵敏度 2.83v/1m: 97; ★最大声压级 SPL @1m: 128dB; ★喇叭尺寸: 8 x 75mm/3"; ★音圈尺寸: 33mm/1.3"; 定阻: 8Ω; ★扩散角度 160H x 30V。	4	只
2	4 通道数字功放	★1U 高度 4 通道数字功放; 采用功率智能恒定技术、谐振软开关技术、高密度散热技术; 内置短路、过热、过载、过流、输出直流、软启动、电流熔断保护, 变压器过热保护; 频率响应: 20Hz-20KHz; 总谐波失真(THD): <0.2%; ★输出功率(8Ω) 4*300W, (4Ω)4*450W。	1	台

3	网络音频矩阵处理器（含分布式控制软件） （核心产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自带中英文操作软件，直观、图形化软件控制界面； 8路平衡式话筒 / 线路输入，具有 48V 幻象供电软开关，0、6、30、36、42dB 多级增益调节； 8路平衡式线路输出； 采样率：48kHz； ★编组控制功能，通道拷贝、粘贴、联控功能； ★支持 RC 面板远程控制； ★输入每通道：前级放大、信号发生器、扩展器、压缩器、5 段参量均衡（支持多种类型，包括 PEQ、High-Shelf、Low-Shelf、LP、HP）； ★输出每通道：可选 8 段参量均衡或 31 段图示均衡、延时器、高低通滤波器、即时响应限幅器； ★内置自适应回声消除 AEC； ★内置自适应反馈消除（AFC），具有 16 个抑制点，支持手动、固定、动态三种工作模式； ★多种模式的自动混音，可选择门限型自动混音或增益分享型自动混音模式； ☆全功能矩阵混音功能，交叉点电平可调； ☆LAN 多用途数据传输及调试接口； ★GPIO 可编程控制接口，8 路逻辑输入，4 路电压输入控制，4 路逻辑输出； ☆RS-232 双向串行控制接口； ☆支持 8 组场景预设功能； ★USB2.0，录放接口。 	1	台
三、拼接大屏系统				

1	IP 液晶无缝拼接屏 (3*3) (核心产品)	<p>55 寸无缝液晶拼接屏采用 LG 的工业级 IPS 液晶显示面板，结合无缝拼接技术、通过 LED 自成像信号补偿融合原理，做到没有屏幕黑框，没有拼接缝隙，全屏无缝显示，任意角度观看。信号随意切换同步技术、无损远程传输技术、图像拼接处理技术等综合应用组成一套功能多样化、控制智能化、操作先进化的液晶拼接显示系统，为客户展现出高亮度、高清晰度、无干扰的优质液晶拼接画面。专业的防灼屏及散热技术，平均无故障运行时间(MTBF)达 60000 小时。完美的无缝拼接效果，能够最大程度地减少观看者的视觉盲点与视觉割裂感，为您呈现浑然一体的恢弘视野和超清晰震撼的动态视。</p> <p>技术参数：</p> <p>1、采用数字阵列高速图像处理技术：应用先进的数字高速图像处理技术，0mm 边缘拼缝-显示面域内没有拼接屏“正面边框”（黑色），边缘跨屏显示-显示面域内没有屏与屏之间的“侧面间隙”，显示域像素全覆盖-显示面域内没有区域不覆盖电子像素，支持高清显示；</p> <p>2、单屏尺寸 1215.5×686.3mm×50（D）mm；</p> <p>3、物理分辨率：1920*1080；屏幕分辨率支持达 1920*1080P；</p> <p>4、亮度 500cd/m²，观看角度 178 度；</p> <p>5、屏幕高宽比 16：9；响应时间：6ms；色彩：16.7M；</p> <p>6、色彩饱和度 97%，对比度：4000:1；</p> <p>7、液晶类型：TFT-LCD；</p> <p>8、控制信号：RS-232；</p> <p>9、控制方式：PC 软件环路控制（RJ45）或外接遥控接口（可选）；</p> <p>10、像素间距：0.63×0.63mm</p> <p>11、输入接口：DVI、VGA、HDMI、CVBS、RS232(RJ45)。</p>	9	台
2	拼接屏安装支架及边框	标配；高度≤100cm；核算时按照电视墙列数*限价 标配 800mm 增加 100mm 限价增加 100。	4	套
3	框架	标配；核算时按照电视墙屏幕数量*限价。	9	路

4	字幕 LED 屏	规格:P10, 点间距(mm):4.8, 像素点组成:1红, 模组尺寸(mm):305×152, 模组分辨率(长×宽):64×32/80×32, 点密度(点/m ²):44200, 亮度(cd/m ²):500, 最佳视距(m):4~12, 峰值功耗(≤W/m ²):500, 平均功耗(≤W/m ²):300, 重量(kg/m ²):30, 扫描方式:1/16, 可视角度:120度(左右均可达60度), 驱动电压(V):5~5.5, 灰度等级:红256级, 显示颜色:256色, 换帧速度:≥60(帧/秒); 控制方式:与计算机显示器同步点对点, 显示模式:支持800×600、1024×768、1280×1024等多种模式, 屏幕寿命:≥10万小时, 盲点率:≤万分之二, 工作电压:AC220V±15%? 47~64HZ, 控制距离:5类双绞线<120米(无中继)、光纤:多模550米;单模10千米, 环境温度:-10℃~50℃, 环境湿度:10%~90%RH。	2	平
四、交互式管理系统				
1	交互式多媒体管理服务器(含网络监控系统信号对接模块、含录播模块、含视频会议接入模块, 含KVM功能) (核心产品)	<p>1、系统的核心部件,为交互式管理系统提供必要的协议服务,协调各类接口机的工作,监控各部分的工作状态,随时为有问题的接口机进行热备份,保证交互式管理系统有条不紊地高效运转;</p> <p>2、★监控信号无缝对接:★支持网络监控系统信号无缝对接功能; ★支持H.264标准码流格式;</p> <p>3、★含录播系统:★支持RTSP传输协议;满足48路高清或128路标清信号的同时录制工作;支持任意输入接口机节点进行节目录制,可实现同时48路高清或128路标清信号的同时录制工作; ★支持分布式存储服务 and 节目点播、直播等功能; ★支持B/S、C/S双重预览格式; ★英特尔®至强®处理器E2407 E5-2407 2.2G, 8MB高速缓存, 4.8 GT/s QPI, 4C4GB(2x2GB)1333MHz单列LV RDIMM内存, 1TB 7.2K RPM SATA 3.5英寸硬盘(自带),可扩展到16T, 8倍速SATA超薄DVD-ROM光驱, 500W冗余电源, 2条用于UPS/PDU连接的带IEC C13-C14插头的电源线;</p> <p>4、★单机1024路高清多媒体信号管理能力,可扩展至65535个节点;</p> <p>1000M网络控制服务协议; 600W 1+1热插拔冗余电源; Intel®Xeon® E5-2600V3/V4, 15MB高速缓存, 6.4 GT/s QPI; 4GB/DDR3/1600MHZ/ECC; 1T 7200 RPM SATAIII 3.5英寸硬盘。</p>	1	台

2	MIDIS 中心服务平台软件 V1	<p>可自定义用户管理界面格式及内容，定制化设计；</p> <p>内置主流设备库，如摄像机、DVD、矩阵、投影机等，可直接调用；</p> <p>可建议新的数据库，可模拟会议场景控制；</p> <p>多种场景预案设置；</p> <p>一键控制, 简单智能, 切换时间小于 1 秒；</p> <p>满足音视频状态实时查看功能；</p> <p>满足音频模式、音量调节等功能；</p> <p>支持 8 种以上音频模式调用, 切换时间小于 1 秒；</p> <p>支持视频实时预览, 所见即所得；</p> <p>多视频输入输出源 25Fps 实时回显；</p> <p>可根据网络及终端处理能力自定义回显窗口, 满足 10 路以上同时回显；</p> <p>支持多级权限设置功能；</p> <p>支持电脑网页控制与管理功能；</p> <p>128 位加密的底层传输协议, 确保传输数据安全；</p> <p>支持网络监控系统信号无缝对接功能；</p> <p>支持 H. 264 标准码流格式；</p> <p>支持 RTSP 传输协议。</p>	1	套
3	系统设计软件	<p>★界面编辑软件，可根据用户要求定制化管理界面，设置多级管理权限；</p> <p>★软件内拥有丰富的设备库，并涵盖了国内外知名品牌的第三方设备，且支持自定义第三方控制设备库；</p> <p>软件运行在 PC WINDOWS 环境下，界面友好、简学易用；</p> <p>以可视化的方式，实现了“所见即所得”的设计控制界面；</p> <p>软件界面可自定义窗口任意大小等；</p> <p>★支持 IOS、WINDOWS 平台下来对系统进行交互式控制。</p>	1	套

4	多媒体高清输入接口机 (核心产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支持输入信号分辨率不低于 1920x1080@60Hz; ★输入: DVI-I 接口(支持 DVI-D, VGA, RGB, HDMI 等格式直接输入, 兼容 YpbPr), 内嵌音频同步, 带 3G-SDI 接口(兼容 HD-SDI 信号); ★输出: HDMI 环路输出; ★处理: 24 比特 60 帧图像处理, 支持大屏拼接、漫游、多图层叠加显示; 网络接口, RJ45, 1000Mbps; ★音频输入: 两路平衡输入; ★支持 POE 供电和外部供电; ★具有 RS232/485、IO、RELAY、红外控制接口; ★支持 1 对多路实时动态视频显示, 数量不限; 带 USB 接口; 支持视音频同步拖放控制; ★提供产品 ccc、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和软件测试报告。 	7	台
5	多媒体高清输出接口机 (核心产品)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支持输出信号分辨率不低于 1920x1080@60Hz; ★输出: 一路 DVI-I (兼容 DVI-D, VGA, YPbPr 接口), 一路 HDMI; ★支持非标准分辨率调节, 如 1896*718 等; ★处理: 24 比特 60 帧图像处理, 支持大屏拼接、漫游、多图层叠加显示; 网络接口, RJ45, 1000Mbps; ★音频输出: 两路平衡输出; ★支持 POE 供电和外部供电; ★具有 RS232/485、IO、RELAY、红外控制接口; 带 USB 接口; 单个模块最多支持 16 个实时活动视窗, 支持多层视频叠加; ★提供产品 ccc、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和软件测试报告。 	9	台

6	多媒体环境控制接口机 (核心产品)	采用主频 100MIPS 主处理芯片, 16x16 硬件乘法, 12 位 ADC 和 12 位 DAC, 内部存储 512M FLASH; ★8 个串行接口 (RS485/RS232); 8 个继电器输出端口 (24V/10A); ★8 个红外输出端口; 4 个 I/O 输出端口 (输入 5V/5mA, 输出 5V/50mA); 1 个标准 1000M LAN 接口; ★1 个标准 DMX512 输出端口; ★1 组红外线控制设备学习窗; 前面板为各端口数据通讯 LED 指示。	1	台
7	8 路强电控制接口机	八路继电器模块; ★每路可以承载额定 10A, 瞬时 20A, 交流 277VAC 或直流 240VDC 电力; 每路相互独立; NET 及 RS485 控制。	1	台
8	红外线发射器	用于主控机或接口机向红外设备发射控制信号, 适合任意红外受控设备。	4	根
9	无线交互式终端触摸屏	★电容式触摸屏, 多点式触摸屏; ★屏幕尺寸: 9.7 英寸; ★屏幕分辨率: 2048x1536; WiFi 功能: 支持 802.11a/b/g/n 无线协议。	1	台
10	终端平台软件	★可视化界面管理, 不少于 20 路实时动态图像预览, 可采用无线拖拽的方式将视频信号源推送到各个显示终端上; 最大回显可达 1080P; ★支持软件界面自定义; ★支持多级管理、权限设置; 管理页面上可显示动态的电平; ★终端无需上传程序, 同一终端支持多个权限管理, 同一权限支持多终端同时管理; ★提供软件著作权登记证书和软件测试报告。	1	套

11	时序电源	输出电流：16A； 控制电源：8路； 延迟时间(每路电源)：2秒。	1	台
12	无线路由器	千兆无线路由器。	1	台
13	千兆交换机	交换容量：32G；包转发率：6.6Mpps；业务端口：48个10/100/1000Base-T以太网端口和4个复用的100/1000Base-X SFP端口，交流供电。	1	台
14	机柜	19英寸标准机柜，2000*600*600。	1	台
15	操作台	操作台，面板为防火板，钢结构表面防静电喷涂处理，主框架板厚1.5mm，装饰板厚度1.2mm。控制台，可放置各种显示器及监视器，按钮等设备。外观简洁大方，制作工艺严谨。可做成一联，两联，三联，或是多联，可随意根据需求进行多联组合，并可设计加工成弧形或转角结构，规格：三联工作台。	4	组
16	操作台座椅	Z型办公座椅，不高于桌面，舒适耐用。	8	组
17	会议长条桌椅	会议室长条桌（配座椅），要求做工精细、美观，与会议室装修风格匹配，根据会议室布局，选用适合尺寸。	15	组
18	接插件、其它附件等	地面插座（话筒、HDMI×1、VGA×1、音频×1、MAC×2电源接口×1、网口×2）、大屏专用线缆、高清HDMI线、VGA线缆、电源线、音视频线等、不锈钢、PVC管槽等。	1	批
五、执行指挥系统				

1	执行指挥云平台系统 (核心产品)	<p>1. 系统可以在指挥中心实时查看到现场执行的音视频画面。实时了解现场情况，达到远程监控、指导、交流等效果。系统支持对前端画面多画面，全屏显示、画面切换、案件信息显示，地图定位显示等功能。</p> <p>2. 远程指挥，指挥中心可以与单兵，手机，车载等前端设备进行语言对讲，及时了解前方情况，便于做出调度决策。</p> <p>3. 对于上线的单兵，手机，车载设备，指挥中心可以在地图上定位其位置信息。</p> <p>4. 系统支持在指挥中心大屏上在一个统一的画面中同时展示当前办理案件信息，单兵实时画面，地图位置分布信息及单兵的移动轨迹等。</p> <p>5. 录像回放，对于上传了执行录像的案件，可以通过录像回放功能查看到所有案件执行的录像及图片。</p> <p>6. 系统提供数据统计功能，具有数据统计权限的用户在页面中可以查看该模块下的统计内容，具体内容包括 承办人使用单兵执行案件数量对比，使用单兵执行案件成功率，单兵执行案件数量变化趋势，单兵执行案件时间变化趋势等统计内容。</p> <p>7. 系统提供管理维护功能，具有管理员权限的用户和具有案件维护权限的用户（通常为案件的承办人）可以通过该模块进行操作。管理员还可以操作管理系统内人员组织机构、配置第三方平台及维护移动终端。</p> <p>8. 提供对系统应用权限的细化管理，包括对于权限的授予、剥夺，设定操作角色，及其他自定义权限组合等。</p> <p>9. 日志管理：系统自动记录用户对系统进行的各种操作，便于运维管理和追踪查询。</p> <p>10. 系统可以扩展支持多方协同指挥功能，实现与指挥中心视频会议终端互联互通，便于多方领导对重要执行案件的多方会商处理。或者是方便执行法官在办理案件过程中，组织跨区的法院，及多单兵或执行法官手机共同完成案件的协调执行。需提供原厂售后服务承诺函，所供产品必须与法院原有数字法院业务系统进行无缝对接，不接受二次开发产品（提供相关证明）。</p>	1	套
2	天翼 4G 执行单兵	<p>最新 4G 高配置智能硬件，分辨率 1920x1080，5.5 寸高清触屏，高通 8 核 1.5G 处理器，32G 存储空间，后置 1300 万像素光学防抖摄像头，前置 500 万像素摄像头，支持各种定制配件，超高配置打造出色性能。网络制式：双卡双待、全网通、支持 FDD-LTE、TD-LTE、WCDMA、GSM、CDMA，自适应电信、移动、联通三家运营商 2G/3G/4G 网络；存储器：RAM (2GB), ROM (16GB)；电池容量：3400 毫安；对讲性能：不间断 10 小时；工业级三防 IP67；北斗定位、GPS 定位、GLONASS 定位；独立一键报警；专业配件：二代证扫描、指纹采集、取证仪、天翼对讲肩咪；支持 NFC；强阳光下清晰可见；行业级加密：公安一所/公安三所/信大；PSAM 卡；环境要求：使用温度-20℃~60℃；存环境温度-35℃~80℃。</p>	2	台
3	外接摄像头	配套(与天翼 4G 执行单兵配套使用)。	2	套

4	执行系统控制电脑	I7-7700/8G/1T/R5 430 2G/DVDRW/23寸/win10。	1	台
5	法院业务展示控制电脑	I7-7700/8G/1T/R5 430 2G/DVDRW/23寸/win10。	5	台
6	DVI 高清分配器	DVI 信号 1 分 2，最大分辨率：1920x 1440 60Hz。	6	台
7	高清会议终端 (核心产品)	产品类型：高清视频会议终端；完功能：安装；视像分辨率：1080P、720P、W448P、W288P、W576P、W228P、480×272、4CI；图像传感器：1/2.5 英寸 CMOS，500 万像素；水平分辨率：1920×1080（1080P），1280×720（720P）；视频制式：PAL/NTSC；最低照度：15lux（50IRE，F1.8）；变焦倍数：10 倍光学；镜头焦距：f=4.5-45.0mm；最大光圈 F1.8-F2.2；自动聚焦；视频输入接口：1×VGA/YPrPb 1×CVBS 1×HDMI；视频输出接口：1×VGA/YPrPb 1×CVBS 1×HDMI；音频输入接口：1×mic 1×PC Line 接口 1×LAN；音频输出接口：1×PC Line 接口 HDMI OUT；网络接口：2×RJ-45；带宽要求：2Mbps；电源：AC 100-240V，50-60Hz；功耗：小于 50W。	1	台
8	高清摄像机	采用 1/2.5 英寸，500 万有效像素的高品质 HD CMOS 传感器，可实现 1920x1080 超高分辨率的优质图像。10 倍光学变焦，f=4.5—45.0mm，F1.8—2.2，垂直上下俯角 ±30 度，水平±100 度；支持 1080i，1080p，720p 多种高清视频制式（高清 1080p/30，高清 1080p/25，高清 720p/30，高清 720p/60 高清 1080i/60，）并在 YPbPr，HDMI，HD-SDI 多个接口上同时输出高清模拟和数字视频信号（具有三路高清输出）；支持 RS-232C（VISCA 协议）接口，可设置 10 个预置位；支持正装和倒装；广角镜头，最大角度为 70 度。	1	台
六、智能设备控制系统				
1	商用变频空调	空调类型 立柜式空调；冷暖类型 冷暖电辅；变频/定频 变频；房间类型 客厅专享；空调匹数 大 3.0P；适用面积 34-50 m ² ；能效比 3.95；能效等级 一级能效；控制方式 遥控/触控；显示屏 隐藏式 LED 显示屏；制冷剂 R410A；制冷量 7200（900-8900）W；制冷功率 2200（300-3550）W；制热量 9500（900-11270）W；制热功率 2920（300-4000）W；电辅加热功率 2500W；除湿量 4.25×10-3m ³ /h；循环风量 1200m ³ /h；室内机噪音 42-34-26dB；室外机噪音 56dB；扫风方式 上下/左右扫风。	2	台
2	智能控制器	灯光及电器设备智能控制器行业版。	1	台

3	灯光控制器	2组3路智能开关。	2	组
4	康舒安热回收新风机 (核心产品)	新风系统的核心部件，由送排风机、空气-空气热交换器、空气过滤器和控制系统等部分构成。其工作原理如下：新鲜空气(即新风)从室外依次经过新风侧过滤器、热交换器，再由新风风机送入室内。室内污浊空气(即污风)同样依次经过污风侧过滤器、热交换器，然后由排风风机排到室外。新风和污风两股气流在热交换器中进行热量交换，进来的新风吸收了将要排出去的污风的冷(热)量，使新风的温度得以降低或升高(以接近室内温度)。这样，既能为室内送入新鲜空气，又不会使室内温度有明显变化，健康、舒适、节能。	1	台
5	专用液晶控制器	液晶控制器。	1	组
6	新风管路及附件	室内回风口；室内送风口；PVC铝箔复合75软管；PVC铝箔复合110软管；U-PVC圆形风管；U-PVC圆形风管；室外不锈钢防雨风帽；PVC铝箔复合软管；消音软管及辅材等。	1	批

第二包：安防监控设备及参数要求

序号	名称	设备参数	数量	单位
1	网络智能球机 (核心产品)	<p>400W 星光级网络智能球机, 1/1.8 英寸 CMOS; 焦距 6mm~180mm; 光学变倍 30 倍; 补光方式红外; 补光距离 $\geq 220\text{m}$; 支持在 900 米处看清楚轮廓; 设备泄露电流应不大于 0.1mA; 支持水平手控速度最大为 $1000^\circ/\text{S}$, 云台定位精度为 $\pm 0.1^\circ$; 电源具备较好的环境适应性, 电压在 $\text{AC}24\text{V} \pm 55\%$ 范围内变化时, 设备可正常工作; 支持宽动态不低于 106dB; 可通过 IE 浏览器在视频图像上叠加通道名称、时间、预置点信息、坐标信息、倍数显示、温度显示和地理位置信息, 具有 28 行字符显示, 字体可设置为最大、大、中、小, 字体颜色可设置; 支持在实时码流上图形化显示当前设备所在位置的可视角度和距离; 电源具备较好的环境适应性, 电压在 $\text{AC}24\text{V} \pm 55\%$ 范围内变化时, 设备可正常工作; 含壁装支架。</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支持帧率动态控制功能, 当触发报警时, 视频录像帧率应自动调整至设定值。 ★在 IE 浏览器下, 具有亮度, 对比度, 饱和度, 锐度, gamma 设置选项。 ★支持 IP 地址获取、IP 地址搜索功能。 ★具有感兴趣区域、SVC 可伸缩编码、自动增益、背光补偿、数字降噪、强光抑制、断电保护、智能红外、 	9	台

		<p>用户管理、用户登录锁定、日志检索、配置保存等功能。</p> <p>★图像传输延时≤90ms。</p>		
2	枪型网络摄像机 (核心产品)	<p>具有 400W 像素 CMOS 传感器;最大分辨率 2592x1520;在 2592x1520 @20fps 下,码率设定为 2Mbps, RJ45 输出,清晰度不小于 1600TVL;支持滤光片切换功能,摄像机可在白天、夜晚模式下自动切换滤光片;最低照度彩色: 0.001 lx, 黑白: 0.0001 lx;</p> <p>支持 H. 265、H. 264、MJPEG 视频编码格式,其中 H. 264 支持 Baseline/Main/High Profile;支持五码流技术,五码流可同时输出,主码流最大 2560x1440@30fps,子码流最大 704x480@30fps,第三码流最大 1280x720@17fps,第四码流最大 704x480@30fps,第五码流最大 1280x720@17fps;支持帧率动态控制功能,当触发报警时,视频录像帧率应自动调整至设定值;含电源、支架。</p>	22	台
3	半球型网络摄像机 (核心产品)	<p>具有 400W 像素 CMOS 传感器最大分辨率 2688x1520;最低照度彩色: 0.001 lx, 黑白: 0.0001 lx;支持 H. 264、H. 265、MJPEG 视频编码格式,其中 H. 264 支持 Baseline/Main/High Profile;支持三码流技术,主码流最高 2688x1520@30fps,第三码流最大 1920x1080@ 30fps,子码流 704x480@30fps;灰度等级不小于 11 级;信噪比不小于 58dB;需具不小于 105dB 宽动态;红外补光距离不小于 50 米;支持最多同时开启 20 个视频窗口进行画面浏览;含电源。</p>	111	台
4	拾音器	<p>监控拾音器/拾音范围 70 平方米/音频传输距离 3000 米/灵敏度-34dB/全指向性。</p>	25	台
5	电梯专用摄像机 (核心产品)	<p>传感器类型 1/3 英寸 CMOS;最大分辨率 400W;最大红外距离 20 米;宽动态 120dB;镜头焦距 2.8mm;定焦;MIC1 路;支持 H. 265 编码,压缩比高,超低码流;支持 ROI, SVC, SMART H. 264/H. 265,灵活编码,适用不同带宽和存储环境;支持无 SD 卡,SD 卡空间不足,SD 卡出错,网络断开,IP 冲突,移动检测,视频遮挡,区域入侵,拌线入侵,物品遗留,物品搬移,场景变更,音频异常侦测,人脸侦测;供电方式 DC12V+POE;防护等级 IP67;IK10;含电源。</p>	2	台

6	接入交换机	全千兆接入交换机，24个10/100/1000Base-T，4个100/1000Base-X SFP；背板带宽 \geq 256Gbps；包转发率 \geq 66Mpps/96Mpps；VLAN支持4K个VLAN；QOS支持对端口入方向、出方向进行速率限制；组播管理支持IGMP v1/v2/v3 Snooping和快速离开机制；网络管理支持虚拟电缆检测(Virtual Cable Test)	7	台
7	核心交换机	28个10/100/1000Base-T以太网端口；4个复用千兆Combo SFP；4个万兆SFP+背板带宽 \geq 598Gbps；包转发率 \geq 222Mbps； 扩展模块提供1个扩展插槽，可扩展支持业务插卡； 堆叠功能可堆叠；VLAN支持4K个VLAN； QOS支持对端口接收和发送报文的速率进行限制； 组播管理支持IGMP v1/v2/v3 Snooping和快速离开机制； 网络管理支持智能iStack堆叠； 安全管理 用户分级管理和口令保护； 电源电压 可插拔双电源，配置两个AC电源。	1	台
8	机柜	标准 600*600 机柜 20U 网络机柜； 带门及门锁 前钢化玻璃门，后钢板门； 散热风扇：1套2位风扇单元，配置10A 8位PDU电源单元。	4	台
9	六类网线	六类国标，最大单段长度：130米 传输速率：1000Mbps 包装长度：305米 产品特性1：材质：无氧铜。	26	箱
10	电源线	RVV2*1.0护套线国标。	5500	米
11	光缆	单模光纤 波长：1300,850nm 纤芯数量：12 损耗：850/3.5,1300/1.0,1550/0.26dB。	1100	米
12	光纤收发器	单模双纤，千兆光纤收发器，SC接口*2，RJ45*1,内置电源。	4	对
13	ODF配线架	12口 优质防锈铝板箱体，整体静电喷塑19"标准机架机柜安装模块化结构，可调节熔接、配线单元组合可选FC、SC、LC、ST四种适配器。	7	个

14	光模块	模块类型 SFP, 传输距离 10KM, 传输介质: 单模光纤, 传输波长: 1310nm, 接口类型: 双 LC, 接口类型: 1Gbp/s。	14	个
15	网络视频存储服务器 (核心产品)	<p>采用 4U 36 盘位专业存储设备;采用 linux 操作系统, 64 位四核处理器, 4G 内存, 可扩展 128G 高速缓存; 同时进行 1600Mbps 视 (音) 频码流存储, 1600Mbps 视 (音) 频码流转发、384Mbps 视 (音) 频码流回放; 在转发模式下, 可支持 4096Mbps 视 (音) 频码流转发; 设备具有 3 个电源模块、3 个风扇模块, 1 个控制器模块, 所有模块均支持热插拔, 可不打开样机的外壳进行控制单元的插拔或更换; 具有 5 个 100M/1000M 自适应 RJ45 网络接口, 支持扩展 4 个 1000M 网络接口, 或支持扩展 2 个 10000M 光口; 支持录像数据恢复功能, 当硬盘的录像索引区域被破坏导致无法查询并回放录像文件时, 设备可重新建立录像索引区, 使录像文件可被正常查询并回放。</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最多可支持同时损坏 8 块盘时所属 RAID 存储数据不丢失, 可以正常读写。 ★支持 1/16、1/8、1/4、1/2、2、4、8、16、32、64、128、256 倍速录像回放。 ★设备可对硬盘进行加密和解密。 ★支持在硬盘处于休眠的状态下, 可查询录像文件。 ★可对指定的录像文件或指定时间段的录像文件进行隐藏设置, 被隐藏的录像文件应无法被查询到, 当解除隐藏后可被查询到。 	1	台
16	工控硬盘	容量: 6000G; 转速: 7200RPM; 缓存 256M; SATA 接口。	32	块
17	监控综合管理平台 (核心产品)	嵌入式 LINUX 系统; i5; 1T 硬盘; 4 个千兆口; 显示屏支持; 单电源; 3U; 20Kg (前面罩为 0.4Kg); 嵌入式 Linux 一体机, 30*24 小时稳定运行; 支持 16 盘位, 本地硬盘 RAID 0、1、5; 转发和存储性能相互独立; 绑定模式下支持接入、存储、转发各 1600Mbps; 转发和存储性能相互独立; 支持小文件存储支持本级 20 个堆叠和上下 5 级级联部署; 支持光栅、在线/离线 GIS 等多种地图模式; 支持 ONVIF、GB/T28181 标准协议的设备接入; 支持 IVS-B/PC 等智能设备接入; 支持前液晶板系统服务状态显示和系统基本参数设置; 支持 B/S、C/S 客户端, 以及 iphone、ipad、android 等移动端应用; 支持二次开发, 提供平台 SDK 开发包。	1	台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标配 8G 内存，最大可扩展至 64G；具有 128G 的 SSD。 ★多址模式下支持接入、存储、转发各 800Mbps；转发和存储性能相互独立。 ★支持 HLS 取视频流。 ★支持存储配额设置，淡忘存储，将对指定天数的录像进行抽帧存储，支持小文件存储。 ★支持批量修改设备的密码，IP 及所属组织。 		
18	硬盘录像机 (核心产品)	<p>工业级嵌入式微控制器；嵌入式 Linux 实时操作系统；网络协议 IPv4、IPv6、HTTP、NTP、DNS、ONVIF；前智能支持；后智能不支持；网络带宽接入 200Mbps，储存 128Mbps，转发 128Mbps；网络视频接入 32 路；IPC 分辨率 4K/6M/5M/4M/3M/1080P/1.3M/720P；解码能力 2×4K/4×4M/8×1080P/16×720P；1 路 VGA，1 路 HDMI，支持 VGA/HDMI 视频同源输出；最大支持 16 路回放；视频压缩标准 H.265/H.264/MPEG4/MJPEG；最大可接入 8 块接口为 SATA 的硬盘，单硬盘容量支持最大支持 10TB，并支持 SSD 固态硬盘。2 个千兆以太网口；2 个前置 USB2.0 接口/2 个后置 USB3.0 接口；1 路，支持 IPC 音频输入/1 路，支持语音对讲输出；报警接口 16 进 4 出，其中 3 路继电器输出，1 路 12V1A ctrl 输出；1 个 RS-232/1 个 RS-485；1 个电源接口，AC90V~264V 50+2% Hz。</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支持将 IPC 接入配置以 CSV 格式文件导入或导出本机，CSV 格式文件允许用户编辑。 ★支持对指定时间的录像进行标签并归档，便于后续查看，支持 4096 个标签。单个文件最大支持 256 个标签。 ★添加设备过程可以开启 IP 过滤使能功能，已添加的设备自动过滤。 ★当 NVR 收到报警联动触发信号时，应能启动设备相应的通道进行联动记录。设备应能预录报警触发前最 600s 的视(音)频。 ★支持单通道多画面预览权限管理，用户只能对有权限的通道进行预览。 	1	台

19	解码器 (核心产品)	<p>采用 1U 机箱；提供 4 路 BNC 输出、4 路 VGA 输出、4 路 HDMI 输出，支持 BNC/VGA/HDMI 同源、同时输出；MPEG4/H.264/H.265/MJPEG；64 路 D1（2M 码流），64 路 960H（2.5M 码流），36 路 720P（4M 码流），16 路 1080P@30fps（8M 码流），4 路 800w@30fps（12M 码流）；视频输出路数 4 路输出；VGA, HDMI1.4 和 BNC 输出（各有 4 个接口）；音频输出/输入路数 4 路输出；HDMI 接口支持 3840x2160@30fps, 1920x1080, 1280x1024, 1280x720, 1024x768 五种显示分辨率；1 个 HDMI1.4 接口，支持音视频同时采集。</p> <p>★4 路 HDMI 接口支持同时输出分辨率为 3840*2160 图像，连接 4 台分辨率 3840*2160 的显示终端。</p> <p>★支持 1 路 HDMI 视（音）频输入，最高支持 1080P@60fps 输入，并通过视（音）频输出接口输出，HDMI 输入输出图像延时≤90ms。</p> <p>★支持对鱼眼图像的后矫正，支持顶装、壁装和地装模式设置，支持按设置的校正模式显示图像，支持多分割画面显示局部图像。</p> <p>★通讯接口支持 2 个标准 232 接口（1 个 DB9，1 个 RJ45），2 个 USB 2.0 接口，1 个 485 接口。</p> <p>★支持解码器直接接鼠标，通过鼠标控制解码器上墙、设备配置、图像切换分割等功能。</p>	1	台
20	液晶电视机	55 寸超高清 4K 液晶电视，尺寸 16:9，刷新率 60Hz；带 HDMI 接口，含壁挂支架。	2	台
21	操作台	两联灰白全木面监控平台，台面 18MM 优质防火板材，灰色铁制围边，宽度 1.2 米，二工位，高度 0.76，深度 1 米。	1	台
22	管理终端电脑	Intel 酷睿 i5-7500（3.4GHz）/B250 主板芯片组/4GB-DDR4 内存/1TB 硬盘/DVDRAM/1G 独立显卡 180W 85%高能效电源/PS2 防水键盘/USB 光电鼠标/前置 4 个 USB3.1 Gen1 接口/正版 Win10 Basic 64bit/三年上门服务/门到桌安装验机 显示器：23.5 吋低蓝光显示器。	3	台
23	机柜	符合 ANSI/EIA RS-310-D、IEC297-2、DIN41491；PART1、DIN41494；PART7、GB/T3047.2-92 兼容 ETSI 标准门及门锁 高密度六角网孔前后门；SPCC 优质冷扎钢板制作；厚度：方孔条 2.0mm，安装梁 1.5mm，其它 1.2mm；表面处理：方孔条镀蓝锌；其余：脱脂、磷化、静电喷塑 高度 1600mm*宽度 600mm*深度 800mm。	1	台
24	配电箱	根据现场情况定制，包含空开、铜鼻子、导线等辅材。	1	个

25	辅材	PVC管、线槽、胶布、绕管、预埋管、电梯专用线缆等辅材。	1	批
26	系统集成	包含原有摄像头拆除、线缆拆除，旧电视墙拆除，安装，调试，运行，培训，维护等费用。	1	批

4.2、**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60日内交付、安装调试至验收合格。

4.3、**交货地点：**具体交货时由采购人指定。

4.4、**质保期：**1年。

4.5、**履约保证金及履约验收：**①履约保证金金额为中标金额的10%，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由中标人交给采购人。若无正当理由不交履约保证金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其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具体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由采购人根据实际情况决定。
②采购人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中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产品、服务等进行履约验收，对于不按文件要求提供的产品、服务采购人不予接收，由中标人重新提供，直到合格为止。若提供的产品、服务多次验收不合格，采购人可视具体情况解除政府采购合同并上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处罚，同时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第五章 评标办法

5.1 评标原则及组织

5.1.1 原则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组织评标，在监督部门监督下，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的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标专家共同组成（采购人代表 1 人，评标专家 4 人），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坚持“公开、公平、公正”的宗旨，认真细致地做好评标工作。

（1）评标委员会成员人数不少于 5 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客观、公正的履行职责，遵守职业道德，对所提出的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3）评标委员会成员和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透露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

5.1.2 组织

（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标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①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财政部门报告；②宣布评标纪律；③公布投标人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④组织评标委员会推选评标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⑤在评标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标活动不受外界干扰；⑥根据评标委员会的要求介绍政府采购相关政策法规、招标文件；⑦维护评标秩序，监督评标委员会依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⑧核对评标结果，有【财政部令（第 87 号）】第六十四条规定情形的，要求评标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标委员会拒绝的，应予记录并向本级财政部门报告；⑨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⑩处理与评标有关的其他事项。

(2) 评标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从政府采购专家库随机抽取的专家组成, 评标委员会负责具体评标事务, 并独立履行下列职责: ①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 ②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③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④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 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⑤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3) 评标委员会及其成员不得有下列行为: ①确定参与评标至评标结束前私自接触投标人; ②接受投标人提出的与投标文件不一致的澄清或者说明, 【财政部令(第87号)】第五十一条规定的情形除外; ③违反评标纪律发表倾向性意见或者征询采购人的倾向性意见; ④对需要专业判断的主观评审因素协商评分; ⑤在评标过程中擅离职守, 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的; ⑥记录、复制或者带走任何评标资料; ⑦其他不遵守评标纪律的行为。评标委员会成员有前款第一至五项行为之一的, 其评审意见无效, 并不得获取评审劳务报酬和报销异地评审差旅费。

(4) 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为永昌县政府采购办公室,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招标文件的规定, 对整个评标过程进行监督, 保证评标的公正性, 防止违法行为的产生。

5.2 评标程序

5.2.1 投标文件的初审

(1) 初审分为资格审查和符合性审查

① 资格审查。根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法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或委托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的, 采购人应当出具资格审查小组人员名单, 并在资格审查结果表上签字。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的, 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资格审查结果表上签字。本项目由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 资格审查内容详见招标文件。

②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要求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 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内容如下: 1) 投标文件是否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编制; 2) 投标人是否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 3)

投标文件是否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4) 投标文件是否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相关内容；5) 投标报价是否在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范围内；6) 投标文件是否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资格要求除外）；7) 投标人能否按照评标委员会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者补正；8)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③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

④ 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2) 投标文件的校核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①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②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③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④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财政部令（第87号）】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评标委员会对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进行政策功能评价，如涉及以下内容，具体标准为：

(1) 评标委员会对于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价格扣除，审核投标人填写的《政府采购政策支持情况表》。

(2) 对于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项目，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有效投标人，按照6%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得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都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评标价=投标报价-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投标文件《政府采购政策支持情况表》中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产品金额合计）×6%

注：①上述评标价仅用于计算价格评分，中标金额以投标人实际投标报价为准。②享受价格评审优惠政策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指投标人及其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家都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③本项目只有给符合相关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规定、在投标文件中提供了《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提供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建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在投标文件《政府采购政策支持情况表》中列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产品金额合计的投标人给予6%的价格评审优惠政策。不符合相关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规定、没有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没有在投标文件《政府采购政策支持情况表》中列出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产品金额合计的投标人不享受价格评审优惠政策。④投标人必须真实填写本单位或本次投标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家是否属于小微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监狱企业。

（3）投标无效情形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在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时应当否决其投标：①未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投标保证金的；②投标文件未按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③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④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⑤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⑥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或者填写的内容不全，或者辨认不清产生歧义，或者涂改处未加盖投标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法人授权的代理人的印章或签字的；⑦投标文件中以两个及两个以上的方案进行投标的（招标文件另有规定的除外）；⑧投标文件未能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和条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⑨投标有效期不足60天的；⑩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1）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2）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3）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4）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5）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6）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⑪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2.2 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5.2.3 评标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是指在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后，以评标总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作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综合评分法中的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

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得分。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由于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项目，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的规定，凡符合要求的有效投标人，按照 6% 比例给予相应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得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都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第一包具体评分权重如下：

序号	评分标准	分值	备注
1	价格评审	30 分	详细的评标内容见下述评分细则
2	商务评审	24 分	
3	技术评审	46 分	
合计		100 分	

1. 价格评审（30分）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具体标准
1	价格评审	30分	<p>在价格评分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合理的最低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p> <p>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p> <p>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得分。</p> <p>投标人不得低于成本或市场价恶意竞标，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2. 商务评审（24分）

2	商务评审	24分	<p>1、投标文件编制情况（满分5分）：</p> <p>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顺序编制，有目录、编页码，装订成册，书面整洁无涂改，没有缺漏项，所有附件齐全。优秀的得5分；良好的得3分；一般的得1分。</p>
			<p>2、商务条款响应情况（满分3分）：</p> <p>付款条件、交货期及交货地点、质保期全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分，响应一项的得1分，均不响应的</p>

			不得分。
			<p>3、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满分 8 分）： 投标人具有同类项目业绩的每提供 1 份得 1 分，最高得 8 分。 评标现场，投标人需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原件或合同原件，否则不得分。</p>
			<p>4、投标人实力（满分 4 分）： 投标人具有电子与智能化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的得 4 分，没有不得分。</p>
			<p>5、产品可靠性评价（满 4 分）： （1）投标产品发言系统、音频扩声系统、拼接大屏系统及交互式管理系统生产厂家近两年内获得过指挥应急管理系统工程类奖项（如实践奖、创新奖等）的得 2 分； （2）投标产品网络音频矩阵处理器（含分布式控制软件）及拼接大屏系统生产厂家近三年内获得过智能建筑行业相关奖项（如实践奖、创新奖等）或近两年内获得过智慧法院相关奖项（如实践奖、创新奖等）的得 2 分。</p>

3. 技术评审（46 分）

3	技术评审	46 分	<p>1、投标人提供的产品技术参数满足程度（满分 20 分）： 投标人提供的产品所有技术参数及指标都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满分 20 分，技术参数及指标有 1 项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扣 2 分，直到扣完为止。 投标人必须按所投产品的实际技术参数进行响应，不得随意复制粘贴照搬招标文件中技术参数，并提</p>
---	------	------	---

		<p>供所投产品生产厂家产品彩页或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按不得分进行处理。</p> <p>2、项目实施方案（满分 10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主要包括技术方案、项目进度、现场环境保护措施、人员、材料、设备配备计划及验收方案等）进行综合比较。优秀的得 10 分；良好的得 7 分；一般的得 4 分，差的或没有的不得分。</p> <p>3、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计划措施（满分 5 分）：</p> <p>①有完整的服务体系和服务网络，能及时有效的解决问题的得 5 分；</p> <p>②有较完整的服务体系和服务网络，能较及时有效的解决问题的得 3 分；</p> <p>③服务体系和服务网络不完善，但能解决问题的得 1 分；</p> <p>④没有服务体系和服务网络，不能解决问题的得 0 分。</p> <p>4、投标人提供的质量保证措施（满分 5 分）：</p> <p>①产品质量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产品质量保证措施有完整阐述的得 5 分；</p> <p>②产品质量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对产品质量保证措施有阐述但针对性不强的得 3 分；</p> <p>③产品质量满足招标文件要求，违约责任承诺不具体，产品质量保证措施基本达到要求但存在一些问题的得 1 分；</p> <p>④产品质量不能满足招标文件要求，无违约责任承诺，产品质量无保证措施的得 0 分。</p>
--	--	--

			<p>5、培训服务（满分3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目标、任务、计划、组织及集中现场授课次数等进行综合比较。优秀的得3分，良好的得2分，一般的得1分，没有的或差的得0分。</p> <p>6、由于执行指挥系统必须保证高院与基层院上下一致，并与单兵系统匹配，达到相应的技术参数要求，实现全程执行数据的调度、交互功能，为使该设备与我院现有信息化系统配套，所投执行指挥单兵产品提供与《现有单兵或应用系统挂接测试证明》或端口对接协议。提供原件的得3分，不提供原件的不得分。</p>
--	--	--	--

第二包具体评分权重如下：

序号	评分标准	分值	备注
1	价格评审	30分	详细的评标内容见下述评分细则
2	商务评审	10分	
3	技术评审	60分	
合计		100分	

1. 价格评审（30分）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具体标准
1	价格评审	30分	在价格评分时，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合理的最低评标价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人

序号	评分项目	分值	具体标准
			<p>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30%×100 (四舍五入后保留小数点后两位)</p> <p>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标基准价和投标报价得分。</p> <p>投标人不得低于成本或市场价恶意竞标，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p>

2. 商务评审（10分）

2	商务评审	10分	<p>1、投标文件编制情况（满分3分）： 投标文件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顺序编制，有目录、编页码，装订成册，书面整洁无涂改，没有缺漏项，所有附件齐全。优秀的得3分；良好的得2分；一般的得1分。</p>
			<p>2、商务条款响应情况（满分3分）： 付款条件、交货期及交货地点、质保期全部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得3分，响应一项的得1分，均不响应的不得分。</p>
			<p>3、投标人同类项目业绩（满分4分）： 投标人具有同类项目业绩的每提供1份得2分，最高</p>

		得4分。 评标现场，投标人需提供中标（成交）通知书原件或合同原件，否则不得分。
--	--	--

3. 技术评审（60分）

3	技术评审	60分	1、为满足整体系统的互联互通、系统稳定性和系统功能完性及后期售后服务。投标产品网络智能球机、枪型网络摄像机、半球型网络摄像机、电梯专用摄像机、网络视频存储服务器、监控综合管理平台、硬盘录像机及解码器等相关设备为同一品牌（提供生产厂家针对本项目的授权委托书、售后服务承诺书及同一品牌声明函）的得5分，否则不得分。
			2、投标产品网络智能球机、枪型网络摄像机、半球型网络摄像机、电梯专用摄像机、网络视频存储服务器、监控综合管理平台、硬盘录像机及解码器生产厂家获得过全国电子信息行业最具（发展）潜力企业证书的得2分，没有的不得分。
			3、投标产品网络智能球机、枪型网络摄像机、半球型网络摄像机、电梯专用摄像机、网络视频存储服务器、监控综合管理平台、硬盘录像机及解码器生产厂家获得工信领域标准化示范企业创建单位的得2分，没有的不得分。
			4、投标产品网络智能球机、枪型网络摄像机、半球型网络摄像机、电梯专用摄像机、网络视频存储服务器、监控综合管理平台、硬盘录像机及解码器生产厂家获得年度责任品牌奖的得2分，没有的不得分。
			5、投标产品网络智能球机、枪型网络摄像机、半

		<p>球型网络摄像机、电梯专用摄像机、网络视频存储服务器、监控综合管理平台、硬盘录像机及解码器生产厂家取得 ITSS 信息技术服务运行维护标准符合性证书的得 2 分，没有的不得分。</p>
		<p>6、投标产品网络智能球机、枪型网络摄像机、半球型网络摄像机、电梯专用摄像机、网络视频存储服务器、监控综合管理平台、硬盘录像机及解码器生产厂家获得标准化良好行为证书（AAA 级）的得 2 分，没有的不得分。</p>
		<p>7、投标产品网络智能球机、枪型网络摄像机、半球型网络摄像机、电梯专用摄像机、网络视频存储服务器、监控综合管理平台、硬盘录像机及解码器生产厂家为全国“质量诚信标杆”企业的得 2 分，没有的不得分。</p>
		<p>8、投标人提供的产品技术参数满足程度（满分 30 分）：</p> <p>投标人提供的产品所有技术参数及指标都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满分 30 分，带★号重要技术参数及指标有 1 项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扣 3 分，其他技术参数及指标有 1 项达不到招标文件要求的扣 1 分，直到扣完为止。</p> <p>投标人必须按所投产品的实际技术参数进行响应，不得随意复制粘贴照搬招标文件中技术参数。带★号重要技术参数及指标评审时应当提供加盖生产厂家公章或投标专用章的产品彩页或检测报告（原件或加盖生产厂家公章或投标专用章的复印件，复印件必须清晰可辨）等证明材料。否则，评标委员会有权按不得分进行处理。</p>

		<p>9、项目实施方案（满分 10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主要包括技术方案、项目进度、质量保证措施、现场环境保护措施、人员、材料、设备配备计划及验收方案等）进行综合比较。优秀的得 10 分；良好的得 7 分；一般的得 4 分，差的或没有的不得分。</p> <p>10、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计划措施（满分 3 分）： ①有完整的服务体系和服务网络，能及时有效的解决问题的得 3 分； ②有较完整的服务体系和服务网络，能较及时有效的解决问题的得 2 分； ③服务体系和服务网络不完善，但能解决问题的得 1 分； ④没有服务体系和服务网络，不能解决问题的得 0 分。</p>
--	--	--

5.2.4 评标报告

（1）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①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②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③评标方法和标准；④开标记录和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⑤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⑥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2）评标报告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下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①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②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③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④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5.3 废标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① 符合专业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②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③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④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人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废标结果以甘肃政府采购网发布的废标公告为准，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再另行通知。

第六章 附件

附件 1：合同格式及条款

附件 2：投标函

附件 3：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

附件 4：法人授权函

附件 5：开标一览表

附件 6：分项报价表

附件 7：技术商务偏离表

附件 8：投标人资格审查文件证明材料

附件 9：政府采购政策支持文件

附件 1: 合同格式及条款 (参考)

永昌县人民法院执行指挥中心建设项目及安
防监控设备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JCZC2018GK-339(HT)

采购人 (甲方): 永昌县人民法院

中标人 (乙方): _____

二〇一八年十二月

永昌县人民法院执行指挥中心建设项目及安防监控设备采购项目

政府采购合同

根据“永昌县人民法院执行指挥中心建设项目及安防监控设备采购项目”【项目编号：JCZC2018GK-339】的评审结果，永昌县人民法院（以下简称甲方）与（以下简称乙方）签订本合同。

一、合同编号：JCZC2018GK-339（HT）

二、签订地点：永昌县人民法院

三、签订时间：2018年__月__日

四、合同内容：

1、货物品名、生产厂商、规格、数量等信息详见供货一览表。

2、价格解释：合同价格包括成本、税款、包装、运费及售后服务等全部费用，价格确定后未经甲方同意不再变更。

3、招标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及合同所附供货一览表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4、合同金额：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5、采购资金支付时间及比例：中标人提供的货物服务经采购人验收合格后，凭验收合格证明及按合同总价开据的发票（完税价），由采购人支付合同总价款的95%，剩余5%作为质量保证金满1年后无质量问题将无息支付。

五、一般条款：

1、乙方所提供的货物符合国家现行有效标准，并为正规制造厂商生产的合格产品，因质量问题而发生的任何故障由乙方负责。

2、乙方承担交货前的一切责任和费用。

3、甲方在交货地点验收，如发现损坏、缺件等问题，由乙方负责。

4、乙方在收到甲方发出的《中标通知书》后，应在规定时间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由于乙方原因逾期未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将按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5、甲乙双方签订的合同，应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监督下认真履行。

6、违约责任：乙方应依据合同规定时间按时交货，如不能，由此给甲方带

来的损失由乙方负责。

7、质量验收：

(1) 到货后甲方组织专人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在验收单上签署“验收合格”字样，逾期验收视为验收合格。

(2) 采购人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中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产品、服务等进行履约验收，对于不按文件要求提供的产品、服务采购人不予接收，由中标人重新提供，直到合格为止。若提供的产品、服务多次验收不合格，采购人可视具体情况解除政府采购合同并上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处罚，同时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3) 合同商谈时，甲方有权根据实际需要，对货物数量进行适当调整。数量增减幅度在 10%之内。

六、交货时间、交货地点及履约验收相关事宜：

1、交货时间：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60 日内交付、安装调试至验收合格。

2、交货地点：具体交货时由采购人指定。

3、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金额为中标金额的 10%，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个工作日内由中标人交给采购人。若无正当理由不交履约保证金的将视为放弃中标，其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具体是否收取履约保证金由采购人根据实际情况决定。

4、履约验收：采购人严格按照招标文件要求、中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的产品、服务等进行履约验收，对于不按文件要求提供的产品、服务采购人不予接受，由中标人重新提供，直到合格为止。若提供的产品、服务多次验收不合格，采购人可视具体情况解除合同并上报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处罚，同时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5、验收单位：永昌县人民法院。

七、经济责任：

1、乙方责任

(1) 乙方不履行合同或交付的货物全部或部分不符合合同要求的，甲方有权拒收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全部或部分货物，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拒收货物价款总额 10%的违约金。

(2) 货物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时，甲方同意利用的按质论价，不能利用的，乙方负责包退包换。由于上述原因导致延误交货时间的，每延误一日，供应方应按逾期交货部分货物价款总值的 5% 向甲方偿付违约金。

(3) 乙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日期交货，每逾期一日，乙方必须向甲方支付逾期交货部分货物总额 5% 的违约金。逾期交货超过 30 日，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

(4) 乙方提供的不符合质量要求的（尺寸大小负责包换，不视为质量问题）货物超过本合同总量的 10% 时，视为整批货物不合格。

2、甲方责任

甲方无正当理由，中途退货或拒绝收货，应向乙方支付退货部分货款总额 10% 的违约金，并承担因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及运输费用。

八、合同解释：

1、如合同条文存在歧义，《合同法》又无明文规定，依照交易习惯和采购当事人订立合同的目的做合理并且善意的解释，以维护交易安全和社会的公序良俗。合同组成部分主要包括招标文件、中标人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供货一览表。

2、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一切争议，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应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有关规定解决。

3、其它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约定。

4、本合同一式陆份，经供需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供需双方各贰份，永昌县政府采购办公室壹份，甘肃途远招投标有限公司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九、附件：

- 1、招标文件（另行提供）
- 2、中标人投标文件（另行提供）
- 3、中标通知书（另行提供）
- 4、货物清单一览表
- 5、其他（如有）

(以下无正文)

<p>甲方：(单位公章)</p> <p>开户银行：</p> <p>账号：</p> <p>地址：</p> <p>电话：</p> <p>邮编：</p>	<p>乙方：(单位公章)</p> <p>开户银行：</p> <p>账号：</p> <p>地址：</p> <p>电话：</p> <p>邮编：</p>
<p>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p> <p>经办人：</p> <p>签字日期：</p>	<p>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p> <p>经办人：</p> <p>签字日期：</p>

附件 2:

投标函

致：甘肃途远招投标有限公司

根据已收到的____（项目编号、项目名称）____的招标文件，我单位经认真研究上述招标文件，决定参加本次投标。我方提交投标文件纸质版____份、电子版____份、开标一览表____份并保证其真实性。我方愿承担该项目的实施和保修任务，履行招标文件中对投标人的要求和应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同时我方郑重作出如下声明：

- 1、我方完全接受招标文件中的内容，并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责任、义务。
- 2、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招标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无其他不明事项。
- 3、我方同意提供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资料。
- 4、如果我方中标，我方将按《中标通知书》要求签订、履行合同，承担责任、义务。
- 5、我方同意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在 60 天的投标有效期内有效，在此期间我方将受此约束。

6、我们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7、投标有关的一切资金往来请使用以下帐户：

开户行：

户名：

账号：

8、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信函请使用以下地址：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印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3：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甘肃途远招投标有限公司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系（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为项目编号为 XXXX 项目投标活动签署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全权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此证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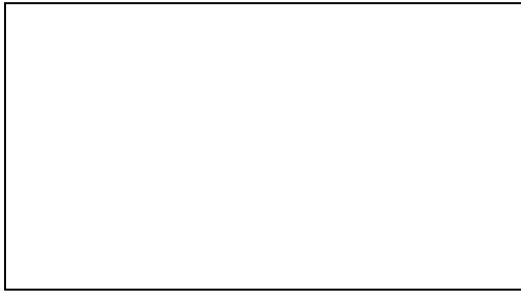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印章）

投标人地址：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注：此处所述“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须与投标人的“营业执照”上的内容一致。

附件 4:

法人授权函

致：甘肃途远招投标有限公司

本授权函声明：（投标人全称）任命（被授权人姓名、职务）为我公司的授权代表人，参与项目编号为 XXXX 项目投标活动，以投标人的名义签署投标文件、进行合同谈判、签署合同和全权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签字如下，以资证明。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印章）

被授权人：（签字或印章）

授权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附件 5：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数量	投标价格		交货期
				单价	总价	
1						
2						
3						
...						
投标总价（完成本项目的费用） 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投标保证金 金额： _____ 交纳形式： _____						
其他事项申明：						

备注： 1.此表用于唱标； 2.开标一览表除在投标文件中提交外，还需单独密封递交一份； 3.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必须与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内容保持一致，若不一致的，以单独递交的开标一览表为准。在开标现场，投标人必须对唱标的内容进行确认。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或印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 6:

分项报价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品牌	生产厂家	产品产地	数量	价格	
							单价	合计
1								
2								
3								
.....								
投标总价（大写）： _____ 投标总价（小写）： _____								

备注：1、请将所投货物的商标、生产厂家为非中文名称的译为中文名称。2、如果单价与总价不符时，以单价为准，并修正总价。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或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7： 技术商务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条目号	招标文件技术/商务要求	投标文件实际技术/商务响应	响应情况	说明及证明材料
				响应/正偏离/负偏离	
一、技术要求部分					
.....					
二、商务要求部分					
.....					

备注：1、“响应/偏离”栏应注明“响应”、“正偏离”或“负偏离”。

2、技术偏离要求部分，投标人必须按所投产品的实际技术参数进行响应，不得随意复制粘贴照搬招标文件中技术参数，并提供所投产品生产厂家的产品彩页或检测报告等证明材料。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 （签字或印章）

日 期：年 月 日

附件 8： 投标人资格审查文件证明材料

序号及内容	投标人资格要求	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格审查文件证明材料
1、《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 22 条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 17 条规定的投标人法定资格条件及要求提供的证明材料	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①提供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正本或副本复印件；
	②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②提供经会计事务所审计的 2017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报告或银行资信证明复印件，银行资信证明格式由银行自行拟定；
	③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③提供办公场所照片及从业人员相关信息表（格式自拟）；
	④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④提供 2018 年任意一个月缴纳任意税种（增值税、营业税、企业所得税）的入账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投标人，应提供依法免税的证明材料；提供 2018 年任意一个月（按年缴纳的提供全年度）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入账凭据复印件；
	⑤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⑤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自拟；
	⑥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⑥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授权委托人参加投标时，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法人授权函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提供。
2、投标人信用记录信息查询	2、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记录“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	2、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可以不提供网页版截图，最终以投标截止日当天开标结束后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查询结果由采购代理机构打印保存签字盖章并提及评标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查，投标人有以上行为的投标无效；

	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的方可参加本项目投标；	
3、联合体情况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可以不提供非联合体投标声明。
<p>注：以上“第3列，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格审查文件证明材料”中所要求的材料，为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证明其资格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材料，所有证明材料必须加盖投标人公章且清晰可辨，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材料有一项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其资格审查不通过，投标无效。</p>		

附件 9：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证明材料

投标人符合政府采购政策支持的，按照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符合政府采购政策支持的不需要提供相关材料。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情况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政府采购政策支持	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1. () 小型、微型企业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2. () 小微企业投标且提供其它小型、微型企业的产品。 3. () 监狱企业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4. () 监狱企业投标且提供其它监狱企业的产品。 5.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6.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且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产品。 请填写下表内容：				
	设备名称	品牌	生产厂家	生产厂家企业类型	金额（元）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单位产品金额合计				
小型、微型企业	如属于小型、微型企业，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该声明函见投标文件第__至__页。				
监狱企业	如属于监狱企业，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第__至__页。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如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须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该声明函见投标文件第__至__页。				

填报要求：1.本表中的“设备名称”、“品牌”、“生产厂家”、“金额”应与《分项报价表》保持一致。2.“生产厂家企业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微型”、“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3.请投标人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分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如果填写不完整或有误，不再享受上述政策优惠。4.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微企业。5.享受价格评审优惠政策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

指投标人及其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家均为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6.不符合上述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不需要提供本表。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暂行办法》（财库[2011]181号）的规定，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即，本公司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 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本公司为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

2. 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_____（请填写：中型、小型、微型）企业制造的货物。本条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

日期：

符合条件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的划分标准真实填写本单位或本次投标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家的企业类型。

享受价格评审优惠政策的小微企业是指投标人及其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家都为小微企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加盖投标人公章）：

日 期：

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投标人提供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享受价格评审优惠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是指投标人及其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家都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监狱企业投标，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建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否则，不予享受价格评审优惠政策。

享受价格评审优惠政策的监狱企业是指投标人及其所投产品的生产厂家都为监狱企业。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

1. 节能产品是指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公布现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节能产品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第___至___页。
2. 环境标志产品是指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发布现行的《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中的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证明材料见投标文件第___至___页。
3. 请提供《清单》中相关内容页（并对相关内容作圈记）。
4. 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